

密云水库水源涵养林生态保护措施

-原有林林木管护

采购需求

说明：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指标为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任一项不满足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否决。★号标注在序号前，指本序号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号标注在段落前，指仅本段落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一、采购标的

★（一）标的名称

密云水库水源涵养林生态保护措施-原有林林木管护。

★（二）标的内容

密云水库 2000 亩林地内进行密云水库常见有害生物制剂防治、进行有害生物人工普查；对 500 亩林地实施林木抚育、3000 延米树木修剪；进行防火人工巡查，建设防火道 1.5 万延米，清理重点道路两侧可燃物 4.4 万延米，开辟防火巡视路 8.5 万延米，清理重点部位可燃物 300 亩；清理病枯死木、危险木 100 株，对应进行补植 100 株、路边洒水 60 次。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工程量	备注
一	原有林有害生物防治			
(一)	人工普查	每月工作 7 日，每日需 10 人工；每日需 2 台班车辆运送调查人员。	350 人工 70 台班	
(二)	人工普防			
1	美国白蛾	药物防治	500 亩	
2	木橈尺蠖	药物防治	500 亩	
3	杨扇舟蛾	药物防治	500 亩	
4	双条杉天牛防治	药物防治	500 亩	
二	原有林综合性防火措施			
1	原有林防火巡查	对林区及林地内单位、种养殖户、打渔点进行防火巡查看护工作，共计 122 日历天，每日需 12 人	1464 人工	
2	原有林防火道建设	防火期前，在白河、户部	15000 延米	

		庄、内湖、九松山等分区进行防火道建设		
3	原有林可燃物清理	重点道路路边可燃物清理	4.4 万延米	
		重点部位可燃物清理	300 亩	
2	原有林巡视路清理	林区建设防火巡视道路，便于防火巡视，宽度 3 米	85000 延米	
3	原有林路边湿化	路面湿化、杨柳飞絮防治	60 次	
三	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			
1	树木抚育	抚育包含定株、修枝	500 亩	
2	树木修剪	对影响线路、设施设备、车辆通行的树木进行修剪	3000 米	
四	枯死木清理及补植			
1	枯死木清理	对库南管辖林地内枯死树木、倾倒树进行清除工作	100 株	
2	苗木补植	整地、补植元宝枫，完成后期养护	100 株	

（三）标的预算

采购标的预算金额 344.808778 万元。

（四）标的所属行业

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分包标的为“劳务”。

投标人不分包的，整体采购标的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投标人意向分包的，投标人承担的采购标的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分包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劳务”标的全部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二）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四）本项目采购产品必须为国产，不接受进口产品。

三、技术要求

★（一）项目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1. 服务标准

达到《北京市平原生态林分类分级养护管理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

2. 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 （1）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平原生态林养护经营管理办法》
- （2）《北京市主要林业虫害监测调查技术规程》
- （3）《北京市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条例》

★（二）项目目标

1. 质量指标

年度指标值为降低虫害爆发风险；防火道建设按照要求清理，确保起到防火隔离带作用；可燃物清理彻底，降低重点部位周边火险隐患；巡视路清理保证管护员巡查路线畅通；林木抚育修剪保证林木正常生长；路边洒水有效降低杨柳飞絮发生及降低火险隐患。

2. 进度指标

按合同约定履行期限。

3.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在采购预算内。

4. 效果指标

年度指标值保障密云水库水源涵养林正常生长，降低发生火灾风险，更好的发挥林木的生态效益，保障水质维持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

★（三）服务要求

1. 原有林有害生物防治

1.1 人工普查

（1）作业内容：密云水库管理处管辖的国家公益林面积 2.2 万余亩，林区跨度大、面积广，现有职工不能满足有害生物普查工作。每月需雇佣人工分别对管辖林区内病虫害易发地点、重点区域进行有害生物基数调查普查工作。

（2）作业要求：

- 1) 调查时间：2024 年 6 月、7 月、8 月、9 月、10 月。
- 2) 调查区域：坝东分区、户部庄分区、内湖分区、黑卧分区、九松山分区等。

3) 调查人员：每月按甲方要求工作 7 日，每日 10 人工，共 350 人工；每日 2 台班车辆运送调查人员，共 70 台班。

1.2 人工普防

(1) 作业内容：

1) 美国白蛾防治：对 500 亩次原有林进行美国白蛾防治，所用防治药物为 20%除虫脲悬浮剂 2000 倍稀释，每瓶药防治 1 亩，需购置药品 500 瓶。

2) 木橈尺蠖防治：对 500 亩次原有林进行木橈尺蠖防治，所用防治药物为 20%除虫脲悬浮剂 2000 倍稀释，每瓶药防治 1 亩，需购置药品 500 瓶。

3) 杨扇舟蛾防治：对 500 亩次原有林进行杨扇舟蛾防治，所用防治药物为 20%除虫脲悬浮剂 2000 倍稀释，每瓶药防治 1 亩，需购置药品 500 瓶

4) 松褐天牛防治：对 500 亩次原有林进行松褐天牛防治，所用防治药物为树皮穿透剂 30 倍稀释，每套药防治 2 亩，需购置药品 250 套。

(2) 作业要求：

1) 防治要求：普防过程中避免污染水源，对打药用过的瓶子要求无害化回收处理，不得乱丢。

2) 防治时间：按虫害发生时间及甲方要求执行。

3) 防治技术标准：防治选择车载仿生制剂防治或人工背负喷雾器进行防治，防治应选择无雨非高温时气候进行，药液需附着叶片。结合仿生制剂防治工作效率、安全、管理等因素，建议每日防治工作时间为早 7:00-11:30；下午 13:30-17:00 时，如生物制剂防治后 12 小时内遇到下雨，则当日防治工作不计工作量，需重新进行。

2. 原有林综合性防火措施

2.1 原有林防火巡查

(1) 作业内容：雇佣人工对林区及林地内单位、种养殖户、重点区域周边、打渔点进行防火巡查看护工作。其中白河地区管辖面积超 8000 亩，巡查重点为山场承包户；二甲峪管护站管辖面积超 4000 亩，巡查重点为山场承包户及环库路沿线；内湖管护站管辖面积 5000 余亩，巡查重点为辖区内打渔点及环库路沿线；九松山管护站管辖面积超 4000 亩，巡查重点为辖区内打渔点及环库路沿线。

(2) 作业要求：

1) 作业时间：每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计 122 日历天。

2) 巡查人员：按照甲方要求，每日共 12 人，共计 1464 人工。

2.2 原有林防火道建设

(1) 作业内容：每年进入防火期前，在白河、户部庄、内湖、九松山等分区进行防火道建设，建设长度共 1.5 万延米。

(2) 作业要求：

1) 清理时间：每年 10 月初-11 月底

2) 清理标准：防火道建设整体要求宽度不低于 40 米。防火道必须沿林区边缘建造，适当可拓展到林下，不能跳跃建设防火道，必须保持防火隔离带的连贯性。开设防火道后出现的枯枝杂草等需清运出林区进行外运处置，地势复杂地区可就地掩埋，掩埋深度（覆土）不得低于 10 公分，清理过后防火道留茬高度不能超过 5 公分。

2.3 原有林可燃物清理

(1) 作业内容：每年在白河、户部庄、内湖、九松山等分区进行路边可燃物清理 4.4 万延米，宽度不低于 1 米；林区重点部位（友邻单位、打渔点、变压器及室外配电箱）可燃物清理 300 亩。

(2) 作业要求：

1) 清理时间：每年 10 月初-11 月底

2) 清理标准：需人工使用镰刀或机械对林地表面的杂草进行割除、清理枯枝落叶，所有可燃物清理后地面留茬高度不超过 5cm，清理后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外运处置。

2.4 原有林巡视道路清理

(1) 作业内容：每年需在林区建设防火巡视道路，便于防火巡视。清理长度 8.5 万延米，宽度不低于 3 米。

(2) 作业要求：

1) 清理时间：每年 10 月初-11 月底

2) 清理标准：需人工使用镰刀或机械对林地表面的杂草进行割除、清理枯枝落叶，所有可燃物清理后地面留茬高度不超过 5cm。清理后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清运处置。

2.5 原有林路边湿化

(1) 作业内容：密云水库环库公路为水库地区重要交通道路，行驶车辆频繁，人员活动密集，特别是春耕季节加之杨柳飞絮高发，火情风险加大。综上所述为降低火险等

级，减少火灾发生，特在高火险期利用绿化洒水车沿密云水库南岸北白岩至第三溢洪道、库区杨柳树集中位置以及部分库区周边人员活动频繁部位进行路面湿化工作，降低火险等级。

(2) 作业要求：每年需湿化不少于 60 次，每次喷水 5 罐（每罐 8 吨计算），每次需 2 人进行喷水作业。由供应商自行准备作业用水。

3. 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

3.1 树木抚育

施工区域为采购人指定区域 500 亩山林。清理的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清运处置。

施工时间、地点：按采购人要求。

技术标准：伐桩应对其进行覆土除害处理，同时去除时不能对其他正常树木产生损害，对林区内灌木荆条进行清除。修枝要在立枝以下修剪树枝、树杈，需人工用修枝剪子修剪多余枝。修枝要合理使用剪子、手锯、油锯等工具，并按技术规程正确安全使用，不得使用斧子、镰刀等容易造成剪口撕裂的工具，剪口要做到平滑、不劈裂、不留有毛茬，修枝后的枝木要进行清理。修枝过后的林木伤口进行涂蜡处理，清理的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清运处置。

3.2 树木修剪

为确保水库基础设施运行正常，需每年对影响线路、设施设备、车辆通行的树木进行修剪。修剪长度 3000 延米。清理的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外运处置。

4. 枯死木清理及补植

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管辖林地范围内，部分树木已成熟老化，出现内部中空，存在安全隐患，需进行清理。

4.1 枯死木清理

每年对库南管辖林地内 100 株枯死树木、倾倒树进行清除工作。枯死树平均胸径 30 公分、平均树高 7 米，清理的林业废弃物需清运出林区进行外运处置。

4.2 苗木补植

在水库涵养林内，采购人指定区域 5 亩范围内补植 100 株元宝枫（带土球），胸径 7 公分以上，种植完成后浇水不少 6 次。

施工时间：按采购人要求时间完成。

技术要求：元宝枫树苗选择生长健壮、充分木质化、无病虫害、规格统一的苗木，

苗木根系要完好，多带须根，主根断口整齐、不劈不裂，苗高 3.5 米以上。种植穴深度 60—80 公分，种植穴为 80×80 公分，株行距为 3×3 米，要求种植成活率不低于 90%。对种植场地进行场地平整 10 亩，挖坑 100 个，种植后全面浇水不少于 6 次（不含种植当天浇水），割灌除草 2 次。

（四）组织要求或解决方案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提出具体实施组织方案或解决方案。

1. 原有林有害生物防治

第一等次：针对不同防治对象和防治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制定了完善的防治用药物采购保管使用制度，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明确，且与管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二等次：针对不同防治对象和防治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制定了完善的防治用药物采购保管使用制度，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不明确，或缺少针对性。

第三等次：针对不同防治对象和防治要求制定了作业流程，制定了防治用药物采购保管使用制度，但工作重点不明确或没有相应的保障措施。

第四等次：未制定作业流程或用药管理制度，或作业流程针对不同防治对象和防治要求有缺失，或用药管理制度不完善。

2. 原有林综合性防火

第一等次：针对防火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明确，且与管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二等次：针对防火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不明确，或缺少针对性。

第三等次：针对防火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作业流程，但工作重点不明确或没有相应的保障措施。

第四等次：未制定作业流程，或作业流程与作业内容和要求缺乏针对性。

3. 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

第一等次：针对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明确，且与管护工作相适应，

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二等次：针对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不明确，或缺乏针对性。

第三等次：针对原有林树木抚育及修剪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作业流程，但工作重点不明确或没有相应的保障措施。

第四等次：未制定作业流程，或作业流程与作业内容和要求缺乏针对性。

4. 枯死木清理及补植

第一等次：针对枯死木清理及补植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补植苗木来源明确，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明确，且与管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二等次：针对枯死木清理及补植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具体的作业流程，补植苗木来源明确，工作重点突出并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劳动力计划、工器具配备不明确，或缺乏针对性。

第三等次：针对枯死木清理及补植作业内容和要求制定了作业流程，补植苗木来源明确，但工作重点不明确或没有相应的保障措施。

第四等次：未制定作业流程，或作业流程与作业内容和要求缺乏针对性，或补植苗木来源未明确。

5. 枯枝落叶环保处置措施

第一等次：针对防火、修剪、枯死木等过程中产品的枯枝落叶等，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环保处置措施；消纳方法明确并说明其合理性；处置流程合理清晰，废弃物实现资源化再利用。

第二等次：针对防火、修剪、枯死木等过程中产品的枯枝落叶等，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环保处置措施；消纳方法明确并说明其合理性；但未制定决定处置流程或存在不合理。

第三等次：针对防火、修剪、枯死木等过程中产品的枯枝落叶等，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环保处置措施；消纳方法不明确或未说明其合理性。

第四等次：针对防火、修剪、枯死木等过程中产品的枯枝落叶等，未提出有针对性的环保处置措施。

6. 人员配备

(1) 供应商拟任项目负责人能力

第一等次：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第二等次：拟任项目负责人不具有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 供应商拟任项目负责人经验

第一等次：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担任2项（含）以上林业工程施工或管护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

第二等次：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担任1项林业工程施工或管护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

第三等次：拟任项目负责人无相关业绩。

(3)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除项目负责人）

第一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5人（含）以上。

第二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3人（含）以上5人以下。

第三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1人（含）以上3人以下。

第四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无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

7.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第一等次：质量目标明确，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控制关键点、重点明确，针对控制关键点、重点制定了针对性的保障措施。

第二等次：质量目标明确，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控制关键点、重点明确，但未制定针对性的保障措施。

第三等次：质量目标明确，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控制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四等次：质量目标不明确或者质量保证体系不健全。

8.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第一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详细的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用电、防火、吊装、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和保障措施到位。

第二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用电、防火、吊装、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措施可行，但保障

措施简单，保障性差。

第三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但安全防护措施有缺失或存在不合理。

第四等次：没有针对本项目建立安全组织管理体系，或职责不明确，或没有制定安全管理专项方案。

9.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第一等次：结合本项目作业特点，全面识别可能影响周边环境的污染因素，并针对每一项污染因素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作业现场环境保护措施。

第二等次：结合本项目作业特点，全面识别可能影响周边环境的污染因素，并制定了作业现场环境保护措施，措施总体可行，但未与污染因素结合，针对性有欠缺。

第三等次：污染因素识别不全，或制定的保护措施缺乏可行性。

第四等次：未识别污染因素，或未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

四、商务要求

★（一）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实施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水源涵养林林区。

★（三）合同价款支付

1. 付款进度

（1）预付款：合同生效后 28 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预付款，其中包括：

①预付工程款（即首付款）：除安全文明施工费外的签约合同价的 50%；

②安全文明施工费：签约合同价中的全部安全文明施工费；

预付工程款（首付款）自第一次支付进度款时开始抵扣。

（2）进度款：在供应商合规履行合同的基础上，自供应商进场后采购人按照计量周期完成工程量核算进度款，当应付进度款已达到预付工程款（首付款）金额后开始支付，当进度款金额累计支付总金额至合同总价的90%时剩余金额暂停支付。

（3）供应商应于2024年12月1日之前提交2024年12月需完成工作量清单和相关资料，经采购人阶段验收合格，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完整的支付文件，采购人收到上述

文件后一次性支付合同尾款（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2月工作量全部完成后，甲方进行核算并验收。

（4）最终结算：最终价款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结算审核价款少于已支付总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视财政资金批复情况，本合同服务如需延期，供应商应于延续服务验收合格后，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完整的支付文件，采购人收到上述文件后将延期服务款项支付给供应商，最终价款以采购人结算审核为准。

（5）付款要求：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支付每笔款项前提供符合税法规定并符合采购人财务要求的正规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暂不付款，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将款项支付给供应商。

2. 付款方式：电子转账支付等方式。

3. 支付时间：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完整支付文件，采购人收到上述文件后15日内将款项支付给供应商。

★（四）售后服务

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后续项目绩效考核、相关检查配合工作。

五、项目验收

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密云水库水源涵养林生态保护措施-原有林林木管护工作，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采购人参照《2024年密云水库水源涵养林生态保护措施—原有林林木管护项目检查考核办法》等，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本项目技术和商务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书。验收不合格的，由供应商按要求弥补缺陷后再次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具体验收方案见合同履约验收方案。